

为博流量伪造律师函,“自媒体”炒作须严加遏制

叶小红

近日,北京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发布澄清声明称,某餐饮业自媒体视频中的律师函涉嫌伪造该所律师函进行炒作,将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此前,自媒体号“李剑聊餐饮”发布视频称,“关于律师函,我用这条视频正式回应,不管结局如何,这一次我都奉陪到底!”视频中该博主展示了一张打码的律师函,随后在镜头前撕掉了这封“律师函”。

该自媒体博主通过公开撕掉“律师函”的方式,表达自己“奉陪到底”的决心,视频获得点赞量5.6万,留言近8000条。如果视频内容真实客观,这条视频堪称成功的范例,然而当真相浮出水面,该博主看似光鲜的人设瞬间崩塌,让人大跌眼镜。

北京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发布声明认为,经过仔细核对,“李剑聊餐饮”视频中使用的是伪造的律师函,发布的信息是虚假的。不难看出,该博主伪造律师函并发布虚假信息,对相关单位、机构造谣中伤,故意制造情绪对立,主要目的是为了吸引眼球、博取流量。该博主伪造律师函的行为如果得到证实,根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第

五十二条,已涉嫌“伪造、变造或者买卖国家机关、人民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的公文、证件、证明文件、印章”,属于违法行为。

伪造律师函炒作、编纂虚假助农故事卖惨、虚构苦情戏制造冲突……近年来,部分“自媒体”为博关注和流量,怪招歪招频出,挑动网民情绪,撕裂社会共识,造成严重的社会后果。整治、规范“自媒体”秩序和生态,让各种“虚假网红”“无底线网红”现出原形,需要让伪造律师函炒作之类违法违规行为人付出应有的代价。伪造律师函、发布虚假信息不但给相关单位、机构造成名誉上、经济上的损失,如果此类行为得不到有力处理,责任人不用付出应有的法律代价,必将产生恶劣的示范效应,导致网络生态进一步恶化。

中央网信办日前发布《关于加强“自媒体”管理的通知》,明确要求“自媒体”对其发布转载的信息真实性负责,“‘自媒体’发布信息不得无中生有,不得断章取义、歪曲事实,不得以拼凑剪辑、合成伪造等方式,影响信息真实性”,“对制作发布谣言、蹭炒社会热点事件或矩阵式发布传播违法和不良信息造成恶劣影响的‘自媒体’,一律予

以关闭”。《通知》完善了自媒体常态化管理机制,为打击遏制伪造律师函炒作之类“自媒体”乱象提供了政策法规指引。

最近几年,网信部门持续开展“清朗行动”,对互联网上出现的各种问题进行整治,先后发布了《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等多项规定,有利于促进网络流量回归正轨,营造清朗干净的网络环境,保障社会大众合法权益。在消费稳步复苏,各行各业奋力“拼经济”的当下,更需要多方参与共建共治,营造积极活跃、健康丰富的网络生态,为高质量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整治“自媒体”乱象,不是一家之事、一时之功,需要多方形成共识和合力。有关部门应持续完善立法,细化相关法律法规的针对性,强化追责惩治的警示效果。职能部门、监管处置部门应密切关注舆论走向,及时发布公共信息,认真回应社会关切。相关平台要切实承担网络治理主体责任,加强日常管理,对违法违规者严肃处理。公众要不断提高网络媒介素养,提高信息辨别力和对虚假信息的免疫力,让“伪造律师函”之类炒作和网络谣言彻底失去市场。

建设健康文明的网络语言环境

崔妍

语言文字的规范使用对于准确传达信息具有重要意义。不久前发布的《网络不规范用字用词现象研究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梳理了当前网络环境中不规范用字使用情况,引发社会关注。

当前,不规范用字情况在网络上表现得较为突出。社交平台上常见错字、异形词、繁体字等频现,一些媒体账号所发内容也存在误用和疏忽。不规范用字的潜在危害是多方面的:对用户而言,在网络阅读快节奏、碎片化背景下,不规范用字会增加信息接收难度,可能导致误解;对各类机构而言,不规范用字会削弱发布内容的严肃性、权威性。从文化传承角度看,不规范用字容易以讹传讹,不利于语言文字表达能力的提升。对这一不良现象,要加强引导、合理规范。

《报告》显示,常见错误在前20位高频不规范用字中占9项,异形词、繁体字各有5项。在快节奏的网络时代,创作与发布门槛降低、内容校对时长缩短等,让不规范用字的概率有所增加。输入法的联想功能会推荐字音相同、字形相近、字义不同的选项,也容易导致差错。解决这些现实问题,可以向技术要对策。比如,优化输入法功能,引入不规范用字智能监测工具,优化文本内容检查功能等。

部分网络不规范用字,是用户“刻意为之”,有的字口语化、个性化特征明显,有的故意使用谐音字。文字是自我表达的载体,借其彰显个性可以理解。但如果越过合理界限,就可能走向反面。对刻意歪曲汉字形、音、义,发布违反公序良俗信息者,则要加强整治。适时开展专项治理行动,对不规范用字进行网络公示、提醒公众注意,对滥用谐音、拆字传播不良信息现象采取针对性措施,才能维护网络空间的清朗风气。

近年来,互联网融入生活的方方面面,一些有创新价值的“网言网语”获得社会认可。“点赞”“刷屏”等词语被收入第十二版《新华字典》,一些罕见字“跃然网上”……网络用语虽然存在大量不规范,但也有不少字词用法冲破“次元壁”,给予时代表达更丰富的语料。做好互联网时代的语言文字工作,要守住正确表达的底线,也为创新表达留出空间。2021年发布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语言文字工作的意见》提出:“加强语言文明教育,强化对互联网等各类新媒体语言文字使用的规范和管理,坚决遏阻庸俗暴戾网络语言传播,建设健康文明的网络语言环境。”完善监管监测机制,运用技术手段规范汉语表达,推动社会用字综合治理,凝聚各方合力,才能让网络语言更规范又不失生命力。

横竖撇捺有乾坤,一笔一画著华章。如今,活跃的语言创造赋予古老汉字新的魅力。遵循语言文字发展规律,与时俱进处理好守正和创新、准确和生动的关系,推动文字展现时代内涵和发展风采,精彩的方块字必将在新时代获得更深厚的生命力。

提

王鹏

高校毕业生是国家宝贵的人才资源,是促进就业的重要群体。一段时间以来,各地各有关部门各高校坚持早部署、早行动,抢抓关键期,落实就业工作责任,对高校毕业生顺利就业、尽早就业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

与此同时,应该看到,高校毕业生依然面临较大就业压力。尤其当前高校毕业生陆续离校,更需要有关部门加大工作力度,全力做好未就业毕业生群体的就业工作,推进高校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畅通就业渠道,加强就业指导,是做好就业工作的重要抓手。这就要求有关部门继续围绕毕业生求职就业中的重点难点问题,深入开展就业服务。一方面,毕业生离校后,教育系统仍然要做到岗位推送不断线、就业服务不断线、重点帮扶不断线,同时与人社部门做好接续,确保未就业毕业生及时享受公共就业服务。另一方面,各类社会招聘活动要承接起校园招聘功能,通过大型招聘、直播带岗、网上签约等多种方式,为求职者提供便利和支持,帮助毕业生增强就业信心,尽早落实去向。

要持续关心未就业毕业生。按照有关部门部署要求,省级人社部门要对接好教育部门,完成有就业意愿的未就业毕业生信息衔接,建立2023届未就业毕业生帮扶台账。此外,各相关部门还应结合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根据毕业生的求职条件、就业需求和个人意愿等提供有针对性的帮扶,在拓宽毕业生就业创业思路的同时,推动未就业毕业生求职更精准、更有效。

教育引导高校毕业生树立正确的职业观,对于推进毕业生群体更好就业同样至关重要。要实施好利用好“特岗计划”“三支一扶”“西部计划”“城乡社区专项计划”等基层项目,拓宽毕业生服务基层的渠道,鼓励学生服务基层、服务西部。与此同时,也要注重引导高校毕业生坚持自信自立,坚持从实际出发,在平凡的工作中不断积累经验,在日常的实践中不断提升能力,更好绽放青春的光彩。

高校毕业生就业事关民生福祉、国家未来。当前正值毕业季,社会各界应共同努力,跑出就业加速度,为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贡献更多力量。



公开通报

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强调,要持续深化纠治“四风”,重点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日前,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十起加重基层负担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典型问题进行公开通报。

新华社 商海春 作